

陳瑞獻選集

冰心題



散文／论评卷

徐鋒 編

长江文艺出版社

陈瑞献选集

散文·论评卷

徐 锋 编

I339.11/1-4

长江文艺出版社

[鄂]新登字 05 号

责任编辑 张正平

封面题字 冰心

封面绘画 [日]荒 癸

封面设计 [新]李智松

陈瑞献选集

散文·论评卷

徐锋 编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华中理工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本 9 印张 2 插页 200000 字

1993 年 11 月第 1 版 199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5354-0996-2

I·848 定价:8.88 元(精)

内 容 简 介

季羨林说：他代表着东西文化发展的未来。

吴冠中说：他是东方青年的楷模，杰出的炎黄子孙。

余秋雨说：他是当代亚洲艺术界一个真正的奇迹。

徐 锋说：在中华民族希望重振东方文明的今天，把陈瑞献这样一位从思想到艺术都自成体系的诗人“引进”中国，比引进一笔资金或一项技术更急迫和重要。

陈瑞献的著述方面广博，知识结构多元，开悟的文学艺术见解清澈。本卷包括评论、游记、访谈以及随笔散文；内容泛涉诗、小说、戏剧、绘画、雕塑、建筑、电影、宗教、哲学等诸多领域，不仅在宏观上展现了作者所有文艺实践的理论依据，也在微观上反映了现代西方文艺的发展轨迹，西方文艺家的生存状况、审美追求，他们的成绩、痛苦和彷徨。最重要的是书中散发的陈瑞献力行力倡的“自由心”信息。

《陈瑞献选集》序

季羨林

过去和现在，我在新加坡学术界和文艺界，都有一些朋友。有的鱼雁传书，切磋学问；有的过从甚密，结成了深厚的友情。我觉得，这真是人生乐事。

陈瑞献先生是新加坡文艺界的巨擘，仰望大名，心仪已久。但是直至今日，尚无缘识荆，极以为憾。现在忽然偶然得到了一个宛如自天而降的良机——陈先生要在中国出版《选集》了。承蒙垂青，邀我作序。以我庸陋，感愧交加。但我愉快地承担下来了这一件工作。从此我在新加坡的朋友又增加了一个，岂非乐事中之乐事吗？

我翻看了瑞献先生的文集，欣赏了他的绘画，看了一些介绍他的文章，开始构思。按照自己的老习惯，总想先正一正名，给他安上一个什么家，然后再根据这个家的特点，生发开去，写成一篇妙（也不一定都妙）文。一般人写序言，有的也是遵照这个路数。然而，这一次我却失败了——生平第一次在这样场合下失败——我找不到一顶现成的什么家的帽子，给他戴在头上而恰如其分，虽然我的帽子铺里现成的帽子数目是不算少的。

我迷离模糊地仿佛回到了几百年前的欧洲的文艺复兴时代。那时候，正如众所周知的，出了一些全面的、多才多艺的、几乎是无所不包的（universal）人才。我面对的陈瑞献先生就近乎这样的人。他是一个诗人、哲学家、画家、小说家、散文家、剧作家、评论家、学者、书法家、篆刻家、翻译家、外国文学研究者等等。在艺术范围内，他是油画家、中国写意画家、版画家，精通胶彩、纸刻，还是雕塑家。在哲学范围内，他通佛学、西洋哲学、中国哲学、美学、宗教学等等。此外，他还精通饮食文化、园林艺术，他也搞服装设计。在语言方面，他精通汉语、英文、法文、马来语。我列举了这样多的“家”，看来还不足以窥陈先生之全豹。即便是这样，陈先生不是已经能够让人目迷五色、眼花缭乱了吗？

陈先生这样一个 universal 的全才，在新加坡和世界上获得很高的声誉，完全是顺理成章的。他获得了很多荣誉称号和勋章。新加坡一位收藏家为他修筑了一座规模庞大的“陈瑞献艺术馆”。一位评论家写道：“除了称他为天才之外，就没有别的称呼了。”中国当代大画家吴冠中先生称他为“东方青年的楷模，杰出的炎黄子孙”。因为陈瑞献先生，尽管在多方面都有极高的造诣，年龄还不到五十。按中国论法，只能算是中年。

怎样来解释这个“陈瑞献现象”呢？

近若干年以来，我经常考虑东方文化与西方文化的关系问题。

我觉得，要解释“陈瑞献现象”，必须从东西方文化关系入手。

在东西方文化关系方面，我的观点不可能在这里详加阐释。简短截说，我的主要观点是：从人类文化的发展过程来看，文化交流是促进或推动人类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在历史上，世界上已经产生了许多文化（有人称之为文明），但是哪一种文化也没有，而且也不可能万岁千秋。东西两大文化体系的关系是，三十年河西，三十年河东。到了今天，我们正处在一个世纪末中，一个新世纪——二十一世纪，就要来到我们眼前。世界上一切有识之士，应该立足于眼前的二十世纪末，而展望二十一世纪。只有这样才不至于看不清世界文化的走向，而迷离模糊陷入迷魂阵中。

带着这样的观点来看“陈瑞献现象”，就能理出一个头绪来。陈瑞献正是在东西方两大文化体系激荡冲撞中产生出来的人物，而且他身上也代表着东西方文化发展的未来。

陈先生的根虽然是在中国，然而他成长，受教育，接触社会，接受社会的熏陶感染，却是在新加坡。而新加坡，无论在地理上，还是在东西文化的冲撞上，正处在两方面的前沿阵地上。换句话说，新加坡是东西文化交光互影最显著最剧烈的地方。只有在这样的地方，才能出陈瑞献这样多才多艺几乎是全能的人物。事情不是非常明显的吗？

具体一点说，陈瑞献所受的教育，他受熏陶的文化环境，都是有东也有西。这一点是非常明显的。我在这里所讲的东方文化，除了包括中国文化以外，还包括印度文化。陈先生不但了解中国文化——这是他的根，而且也了解印度文化。他的一幅巨型的画，名字是 Poem on Suchness. Suchness 这个英文字翻译的是梵文原文的 Tathata，中国古代佛典译为“真如”。陈先生以此字命名自己的画，可见他对印度佛教哲学之理解，之欣赏。而他在学术上的全面发展，于此也可可见一斑。

西方文化主宰世界已经有几百年了。它的光辉成就给世界人民带来了幸福和繁荣。这一点谁也否定不了。但是，它同时也带来了麻烦与灾难。这一点也是谁也否定不了的，死掉了几千万人的两次世界大战，不是都从西方爆发的吗？现在困扰世界人民的许多祸害，比如环境污染、大气污染、破坏自然界的生态平衡、淡水资源匮乏、新疾病的出现，甚至人口爆炸等等，都直接地或间接地同西方文化是密不可分的。这些祸害威胁着人类生存的前途。

我个人认为，世界上所有的有识之士应该有足够的明智，应该有足够的勇气，来面对这个非常严酷的现实。不面对、不承认是不行的。回避也是没有出路的。

那么，我们应该何去何从呢？

唯一的一条出路就是：三十年河东的现象再次出现；东西两大文化体系沟通融合，而以东方文化的综合的思维模式济西方文化的分析的思维模式之劣；在西方文化已经达到的已经奠定的基础上，把人类文化的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高度。只有这样，我在上面提到的那一些危害人类未来生存的灾害才有可能得到遏制，人类才能顺利地生存下去。

我觉得，在陈瑞献先生身上，这种沟通融合东西文化的倾向已经表现了出来。所以我说，他代表着东西文化发展的未来。

陈先生的国籍虽然是新加坡，而他的文化之根则是中华。为了弘扬中华的优秀文化，为了加强中新两国人民的友谊与理解，把陈瑞献先生介绍给中国的文艺界和学术界以及全中国的人民，是非常必要的，是会受到中国人民和新加坡人民的热烈欢迎的。现在中国的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了这样一套《陈瑞献选集》，虽然还不足以窥全豹，然而鼎尝一脔，豹窥一斑，已足以慰情怡心了。这实在是明智应时之举，值得我们热情祝贺。我只希望把陈先生的绘画和其他方面的成就也能介绍过来。这样我们就能对陈先生了

解得更全面一些。能做到这一步，则我在上面引用的吴冠中先生对陈先生赞誉的两句话：“东方青年的楷模，杰出的炎黄子孙”，才能充分变为事实，中新两国人民的友谊也从而会更进一步加强。这难道不是非常令人欢欣鼓舞的事情吗？是为序。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序《散文论评卷》

潘正镭

一九八三年年中，连续两个月，当时还在法国大使馆为稻梁谋的陈瑞献，每当太阳拖去这城市疲倦的阴影时，他总是踩着“换一身新骨”的步伐，踏进加冷工业区的一间印刷厂，在暗房内忙碌，放大缩小，缩小放大，埋首于超微型诗集《陈瑞献诗》的制作。我当时也在印刷厂赶编一本文艺杂志，先是为陈瑞献这一举动所惑，后恍然大悟地为陈瑞献这种“心识体操”所动。

以世俗眼光来看，出版一本六毫米乘六毫米的超微型诗集，未免有“哗众”之嫌，但在领略一个艺术家“恒在工作”的精神后，我拿着这本诗集放在嵌有放大镜的小盒里时，看烫金的封面流泻

指纹的瀑布，深觉它与“广为流传”无关，又实实在在地看到了一个身体力行的艺术家真实的一面。

陈瑞献是一个天才——当陈瑞献出现在人们面前，令人目眩而人们无以名此景况时，只能诉诸“天才”二字。托尔斯泰说：天才，就是具有高度忍耐力者。我相信上苍的确给了瑞献一座山，我更深信这一座令人神往的大山给了他大耐力，他开荒劈岭，雕树塑花，流血流汗，不断求索钻研。

用一双大手掌来制作一本小于一片指甲的小书，无疑是把正规的制书方式放弃了，把一个大我的自身缩小。在大我小我之间不断收放，能达一定境，使一种精神集中，如一束穿过凸镜的光，没去受阻面，穿过障碍，达一般人所不能达到之境，超出正常阶段之外，反过来对正常起镜映作用，人的心识，如此可以扩宽。

瑞献对我说：这是一种“心识体操”。

初识瑞献，记得是一九七〇年，十五岁的我与同学学人搞文艺杂志，因仰慕牧羚奴大名，登门求教。这位年长我们十多年的新马现代文学的开创人物，带我们上街，摘路边的叶子，在与我们谈文论艺之余，吹奏那热带的乐音。为了学口含一叶吹奏乐音，他曾经叫书房变成了树房。我们也听他说写《冰魂》这首诗，整天在冰店，就蹲着看冰，当呆子入神。我们听过许多他生活中无处不观想的小故事。天天在最讲时效的外交圈工作，他甚至连手表都不戴，锻炼自我敏感于身体的时钟节奏。他曾有四年不创作，只禅修，其实，他是处处在作自我心识操练。

有缘观察一个艺人苦苦工作两个月，看一本只能用两个小指挟着的小书从无到有出生，再串连起一系列耳闻目见的小故事，才来看大山似的一本大书，这样便构成一种特殊经验。

与微型诗集几乎同在一个时候出版的新加坡版《陈瑞献文集》，我喜欢称之为大书。“心识体操”是陈瑞献一种修炼发挥活

力的特殊方法，成就超微型诗集是其成果之一；而大书《陈瑞献文集》，我认为每一篇文章也都是陈瑞献“心识体操”的锻炼成果。不论是书翰、访谈、评介、报道或游记札记等等，他都不囿于理论的框限，而是借藉与各种特有心灵的沟通、互探、角力、切磋、出走，回头，与之心息相系、血脉相通，再将自己也是一个创造者的思维和感兴的触角延伸，像一部钻研不休的机器，把彼此生命的岩心从地底挖出来，喷洒成一柱令人惊喜的七彩喷泉。

这一柱喷泉在日光或月华的照耀下，显现撼动人心的变幻光彩；但当我们把目光对焦在个别的水柱上时，起起灭灭，灭灭起起，又使人感到那么饱满充涨，那么宽广无限。瑞献作为一个风格艺人，一个艺术多面手，他的文字，有如在电脑晶片的一方面积内，容量令人屏息，那是诗声与画语的贮藏，更是无限美的有待欣赏，这与超微型诗集的制作，是一脉相承的体现。

一方电脑的晶片即使具有亿兆的容量，毕竟有其极限点。人脑是一个小而完整的宇宙，一个大我生命的充实，一个小我的弃我执，其唤起的明觉感，却可引通深远无限的自由创作世界。瑞献的“心识体操”，不断拓宽拓大他自身的容量，终与万物同心，毫刻幼蚁，或巨笔兴涛，靡不伸缩自如，令知识与智慧交会，在自然天成一点。一九八八年，我在瑞献家中那又是画室又是猫狗休闲往来之地的客厅，看他的油画近作《蜂鸟次元》时，我有千分之一秒的惊顿，蜂鸟竞飞，上下左右无天空弗届，这是瑞献力行体现的“自由心”最传神的象征。

面对瑞献这样的艺术家，我们真的不知道该怎么收敛我们的掌声——当我同《联合早报》文艺版的同事策划陈瑞献专号，以向读者宣布、分享他将在中国出版大部头选集的殊荣时，我们竟不知道要怎样下笔才能介绍这名已响盛誉的艺术家，最后只写了以上的一句话。而瑞献向我这小辈索序，更使我受宠若惊，他于

我，亦师亦友，午夜灯下，我拿出自己珍藏、置放在放大镜盒子
里的陈瑞献超微型诗集，再翻阅我常置书桌上的《陈瑞献文集》，
写下“小书看大山”五个字。我每一次温读，每一次都得到思想
世界偏僻处的一瞥景物，新觉新受，绵绵不绝。一位马来西亚年
轻朋友在看了这本书后，有“读后令人感到渺小的书”的浩叹，深
得我心。

我想起有一回同瑞献到马来西亚彭亨森林里探望原住民，入
晚回到乡下小镇。由于瑞献曾义不容辞的捐画为当地小学筹款，当
晚慕名抱感激之心而来的农人，围着这大都市里来的大画家问画
画的事，酒淡情浓，他们话着菜蔬也说着齐白石毕卡索，我则从
板缝里看农家閃閃烁烁的灯火，微雨过后，蛙鸣虫哢，瑞献胶彩
画《住进瓜果的萤火虫》来到我眼前，那天然的契合流动着妙音，
《陈瑞献散文/论评卷》便是陈瑞献艺术硕果里的萤火虫，藉此，走
进陈瑞献的世界，亮着盏方便的灯。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新加坡

目 录

《陈瑞献选集》序	季羨林(I)
序《散文论评卷》	潘正镛(VI)
卡夫卡及其《绝食的艺人》	1
一封论创造的信	13
书简	18
南越反战歌手郑公山的歌	21
哑剧·马谢马梭	26
法国新小说	34
革拉士的《局部麻醉》	39
花生米的世界	46
第一家电影馆	53
肉身刺绣	60
基里哥谈假画	64
拜访亨利·米梭	70
拜访赵无极	75

与雷蒙·奥利斐共进餐	82
建筑的瑜伽境界	91
德拉杜的复活	99
巴斯卡与超写实派绘画	104
与纪亦维谈诗	109
飘香之书	115
冰白之书	119
海比你更了不起	124
真假美人鱼	128
瓦萨列利与艺术的民主化	133
摄影：艺坛新景象	147
一秒中的一个十年	152
鸦·鲸·熊·鹰·狼	155
华严觉受	158
青钱万选	179
发诗品	184
丹山凤丸	189
冷媒介	195
齐白石结	200
在形神之间	206
在色毕河域	214
老饕唯灵	219
初次见陆	223
想象与艺术新见	229
来日	243
大画有形	247
显隐色料	252

目 录

影人卡蒂尔布列森.....	257
不朽钢耳环.....	261
上险峰.....	265
檀香篆.....	268
告别蜂房.....	270
废铁记.....	275
论吴冠中.....	278
火烧达利.....	282
不知有荷兰.....	286
米字号.....	289
创作注——我的方法.....	293
八木穗.....	298
裸说.....	301
藤黄.....	303
陈瑞献：一位属于东方的诗人	徐 锋(305)

卡夫卡及其《绝食的艺人》

Sometimes I feel I understand the fall of man better than anyone.

—— Franz Kafka

(1) 作家不该去开会

Eric Lambert 写过一篇游记，题目叫《卡夫卡旅馆 (Hotel Kafka)》，写他与妻儿到捷克首都布拉克 (Prague) 旅游时的一段相当别扭的生活，特别是在那旅馆里，生活一天比一天卡夫卡化起来。比如：旅馆里有个游泳池，作者嗜水，穿了泳衣就跳下去，当他浮上水面时，发现有个家伙涨红着脸，大力吹着哨笛，赶他